

风染白

著／

HAO

JIU

BUJIAN

QINXIANGSHENG

／下

好久不见 秦先生



苏念锦与秦子阳，哪怕只是名字被放在
一起，都能听出无限的缠绵意味。

好久不见， 秦先生



HENGRAN BAI
WORKS
风染白 著

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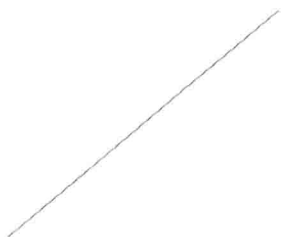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LTD

好久不见 秦先生

第六章

忘记我，或只
记住我，只是我



要不然就忘记她，要记就只记
住她，只是她。如若不然，离
去也是好的。

今天我心情特别好，因为发了奖金和工资，手里握着自己辛苦挣来的钱这滋味就是好。

回到家后我发现家里没人。往常这个时候秦子阳肯定在家。我里里外外找了个遍，却依然没有，心里越发奇怪。我拿出手机给他打电话也没人接，一些不好的念头开始往外冒。

“不可能有事。都多大的人了，又不是小孩子，哪来的事儿，我最近真是神经质。”我一边这样安慰着自己一边开始弄晚饭，可是当晚饭都摆好在桌子上时秦子阳还是没回来。

我给饶起云打电话。他说：“你别急，我马上过来，不会有事的。”

大概二十分钟饶后云就赶了过来。

我上了他的车，在城市里里外外兜着圈子，这根本就是大海里捞针。

“我打个电话。”饶起云掏出手机交代了一下，估计是让人去查了。

大概过了一个小时那边回了电话，饶起云听后表情顿时放松了下来。

“怎么了？”

“洛子过来了。”他道，又安慰似的说：“不用担心，子阳正与他在一起。”

“那手机怎么也不开啊！”

“估计是没电了。”

我们迅速到了那儿，果然看见秦子阳和萧洛坐在一起。

两个人看起来表情都很平静，但这种平静却比山洪暴发还要可怕，好似平静下面掩藏着巨大的波涛，一旦真正爆发出来，很可能把整个世界都淹没。

“什么时候来上海的？”饶起云拍了一下萧洛的肩膀。

“今天下午刚到。”萧洛一直凝望着秦子阳的眼睛终于收了回来，

闲适地一笑，向椅背上靠去，样子倒仍是以前那般慵懒。

“萧少，好久不见了。”

“你好，苏念锦。”他冲我点了一下头，第一次说出我的名字，这算不算得上是一种认可？

秦子阳和萧洛，曾经多么好的一对朋友，他们之间的默契在我看来比秦子阳和饶起云更甚。

“子阳，这个你收下，其他的我也没有什么要解释的，相信换作你也是一样。”

秦子阳看着桌面上的支票，眉头皱了皱，“你拿回去。”

萧洛笑着站了起来，“不要就扔了吧。”说完冲我和饶起云示意了一下，头也没回地走了。

秦子阳握着那张支票，将它紧紧地掐在手心处。

“你们先走，我想在这里一个人静一静。”

“那好，我先出去。你别多想，洛子他也是为了你好。”饶起云率先站了起来，安慰似的拍了拍他的肩膀。

我却始终坐在那里，静静地看着他。

“秦子阳，这钱你不打算要是吧！”

.....

“是不是我出去后，你就打算把这张支票给撕碎？”

.....

“为什么要撕了？人犯不着跟钱过不去，这些钱对他萧洛来说不算什么，但对现在的你来说却非同一般。”我看着支票上那惊人的数额道。

.....

不论我说什么，他都不肯说话，最后烦躁地拿出一根烟，狠狠地吸了几口，手指还是反复摩挲着手中的那张支票。

我有些急了，伸过手要去抢。他却一把把我推开，力道大得惊人。

我的身子摔到了地上，头刚好磕在了凳子上，破了皮，鲜血哗啦啦地往下流，看着很是吓人。我一张嘴，刚要说话，那血就流了进来，混合着一股子咸腥味儿。

秦子阳似乎也没料到自己力气这么大，更没想到这一下会把我推倒在地上，还撞了头，慌乱地走过来，蹲下来扶着我的手，把我撑了起来。

“对不起，我刚……”

我摸了一下额头，手上全是血。看着那些血，我冷冷地瞪向秦子阳，“你要骨气，那你就要。你秦子阳多么高高在上啊，我不过就是一个普通人，我把你骨子里的圣洁给弄肮脏了，你推我是对的，是我活该，我犯贱，是我不知好歹。”

说完我就往外走，却被他从后面给揽住。他一把抓过我的手腕，把我的身子给扳过来。

“我刚刚不是故意的，刚刚是……”

“对，当然不是故意的，就因为不是故意的才更让人寒心。”

他被我说得一时没了话，眼中光芒闪烁。

“放手——”我说。

他仍是抓着，一双眼睛就那样不动地看着我。

“秦子阳，放手——”

他就像是失聪了，这会儿什么都听不到，而那眼睛，我说了，我最怕秦子阳的眼睛，他看我时那专注的神情如今多了一点点祈求都让我觉得难以忍受。我干脆转过头不去看。

沉默，在彼此之间游走。

后来他走上前，扳过我的脸，手想要抚上来，却又放下。

“疼吗？咱们去医院吧？”

“用不着你管，你就抱着你的骄傲和自尊活着就好，我的死活与你无关。”

“别这样。”他说，声音低沉。

我直接甩开他的手，大步走了出去。

而秦子阳呢？

他竟然没有追出来。

不知心是疼还是冷，也许是根本就没知觉。

我漫无目的地在大街上游走，看着穿梭不停的行人和那些来往不断的车辆，再抬起头看看天，然后看到有行人在经过时总会把目光停留在我的脸上，这才想起原来我的头正流着血。

可是我怎么就没有感觉呢？

应该会疼才对……

我伸出手，摸上我的额头，上面的血已经开始凝结，一点一点地，最后只剩下那些吓人的血迹。

恰好此时我接到了家里来的电话，我妈说：“最近过得怎么样？”

“挺好的。”

“最近变天了，别让自己感冒。”

“我知道，你和爸也是。”

“我们没事，整天就在家待着，你爸现在迷上养花了，现在天天就在那浇花啊什么的。”

“嗯，养花好啊，怡情养性。”

“是啊，我也这么说。行了，不多说了，我去买点鸡蛋，家里的鸡蛋没了。你自己一定要多注意。”

“嗯，好。去吧，妈。”

电话挂断后我还记得母亲那苍老了却满怀关切的声音，她总是这样嘱咐我要注意身体。

是啊，我得注意身体，这个世界上还有着关心我的人，我要活得很好，比谁都好。

我去了医院，找医生给我消毒，然后上了药。

晚上回去的时候我买了一些补血的红枣，还特意买了很多菜。

进门时屋里一片漆黑，我顺手按了开关，秦子阳的身影就出现在沙发上。

他睁开眼，似乎不太习惯这突如其来的光线，眼睛微微地眯着，手腕下意识地挡在面前，然后慢慢放下，“回来了。”

他的眼中有着一抹难以掩饰的狂喜。随即他站起来，走向我，细细打量着我的脸。

“伤口都处理了？”

“放开我。”我冷着声说。

现在，此时此刻，我是真不太想看到他，尤其是他的那张脸，还有那双眼。

秦子阳的脸色暗沉了一些，慢慢地放开我，接过我手中的东西，走向厨房，自动自发地做起了饭。

我洗了手，进了屋，把房门关上，不想去看，不想去听，不想去想。

怕一想自己就会后怕，怕一听就会心寒，怕一看，眼前就霍然成了万丈深渊，前面到处都是沼泽，还有成片的乌云。

那样，对生活的期望是否也会连带着降到最低？

所以，不去想，不去看，不去听。

这样很好。

但是秦子阳哪里肯就这样放过我。

他走了进来，穿着我经常穿的围裙，那是蜡笔小新的样式，在他这样笔挺高挑的身子上显得是那么不搭调。

“怎么，很难看吗？”秦子阳抿着嘴，有些不大自然地低问道，或许是我停留在他身上的目光太久的缘故。

“脱掉。”我低吼道。

他眼中闪过一抹晦涩，或许是我看错了。

“你先吃饭吧。”

“我吃不吃饭与你无关，就像我这伤口也是。我，苏——念——锦的一切都和你无关。”我狠声说道。

“下午的事，是我不对。”

他低下身子，仰视地看着我，双手握住我的手，低哑的声音带着魔力一样轻轻诉说着。

“不要和我说这些。”我别过头。

他把手伸向裤兜里，掏出一样东西给我，那是今天萧洛给他的支票。

“这张支票我收下，交给你，留着以后用。”

我摇了摇头，把支票递还给了他。

“你还是不明白。”

他的眼神黯了些，手指张开又缩紧。

“你还需要多少时间？一个月？一年？十年？还是一辈子？”我蹲下，与他平视，“你告诉我，你到底还要多久才能放过你自己，才能找回真正的那个你，才能好好生活？你告诉我好吗？”

“我们先吃饭吧，给我点时间。”

“可是……”算了，有些事不是逼着就行的，更何况收下这张支票对他秦子阳来说已经算是极限了。

我率先走了出去，拉开凳子坐了下来，看着那些菜，就近夹了一口。

“你不是喜欢重口味吗，这菜怎么这么淡？”

“偶尔粗茶淡饭也好，口味太重对身体不好。”他有些尴尬地解释道。

“那这汤呢？味道……很怪。”我强咽了下去。

他拿过汤匙喝了一口，眉头紧皱，默不吱声。

我继续吃下一道，每一道不是淡了就是咸了，再不就是有一股子特殊的味道，实在是让人难以下咽。

我叹了口气，站起来，把它们通通倒进垃圾桶里。秦子阳的眼中有一抹什么在闪动，失望？郁结？还是叹息？

“知道我为什么把这些菜都倒了吗？”

“难吃。”他静静地道，声音很粗。

“是啊，难吃。难吃为什么要吃？为什么一定要我屈就于你的心意，而不是你为了我把厨艺提上来？前者是大家一起吃得难受，后者却是一起吃得舒坦。”

他放下筷子进了屋，我也跟了进去，抓着他的手摸上我的头。

“这个伤痕是因为你留下的。你因为骄傲和骨子里的脾性本能地把我推倒，你太在意那些了，而那些东西是最没用的，至少对现在的你来说是最没用的。”

“不要说这些了。”他转过身，向外走去，没多久，我听到房门发出砰的一声巨响。

第二天他没有回来。再次回来是三天后的一个晚上，当时我正站在窗前，没日没夜地惶恐不安，他进来后我三步并作两步地跑了过去，上去就给了他一巴掌。

“秦子阳，你还知道回来。”我说得恶狠狠的，甚至这一巴掌我用尽了全身的力气，打完之后整个手都在颤抖。

他被我打得僵在那儿，眼睛漆黑如墨，这一刻我似乎才惊觉自己刚刚做了什么，但并不后悔。这几天担忧、惊惧、惶恐……各种各样的心情交织在一起，当真是度日如年。原来等待一个人的心情是这样的痛苦。

“你去了哪？”我问。

“没去哪。”他低下头，弯腰把鞋子换了，径直进了屋。

“什么叫没去哪儿，秦子阳你给我把话说清楚。”

那天之后我们开始冷战，因为无论我怎么样去追问，他都不肯说出那三天去了哪里。

每天下班后我都会买菜，但做饭时只做一个人的份，睡觉的时候从来都不会往他那边移半分，当然睡熟了除外。

我看到他就跟看到空气一样，对，我就是要把他当成空气。

秦子阳起初也还没什么，就是到了晚上总会不经意地把胳膊伸过来，或者是把腿压过来，都被我毫不留情地挡了回去。

后来我吃饭的时候他也会坐过来，看着我吃，在那里直直地盯着我。

我压根就不搭理他。他秦子阳不是能耐吗？想干什么就干什么，想做什么就做什么，完全不需要解释，完全不把我放在眼里。

这样的日子持续了多久？

似乎比一个世纪还要长。

是啊，难熬的日子总显得异常缓慢。

这个冰冷而尴尬的局面被打破是在一个清晨。那天我肚子疼得厉害，在床上直打滚，额头有大滴的汗水往下掉，胸口窒闷得紧，难受，死一般的难受，但是我仍死挺着，上下牙齿狠狠地咬着不放。秦子阳就睡在我旁边，我想要叫他送我去医院，但我们在冷战啊，应该是他来求我，而非我主动地找他。

也不知是哪股子别扭劲上来了，心里那口气竟然硬生生地顶着这疼就是不肯说。

最后嘴唇也被咬破了，手把身子下面的床单抓出深深的一个印子。

秦子阳似乎意识到了什么，转过头来看着我。

因为刚刚睡醒，他微微眯着一双眼，眼神看起来很迷茫，然后渐渐地开始清明起来。他猛地坐了起来。

“你怎么了，念锦？”

我仍是死咬着牙，不肯说话也不去看他。

最后他真的急了，迅速下地穿了衣服，“走，去医院。”

他把我的衣服裤子都拿了过来，强迫性地给我套上，打横把我抱下了楼。

因为是早上，在上海这个地方，这个时段打车是高峰期，拦了好几次才拦到车。秦子阳的眉头皱得死死的，对于一直开惯了自家车的人来说，如今来抢出租车心里总是有一些无法名状的滋味。

上了车，他把我放平在他怀里，随即对前面的司机道：“师傅，去医院，麻烦你开快点，她疼得厉害。”

老师傅看了我一眼，点了点头，“好，我尽快。”

“你现在觉得怎么样了？”

“疼，秦子阳，我疼。”

“再挺挺就到了。师傅再快点！”

“这已经是最快的速度了。这个时间段车都多，你还得祈祷下才成，不然前面的路段没准得堵车。”

秦子阳听完后整张脸都绿了，双手更是死死地抱住我。

“没事，一会儿就到了。”

果然，车子开到前方的路段时堵了车，很多车都憋在了这个地方，一时半会也过不去。

“不行啊，小伙子，这车堵在这儿了。”

“你再试试看能不能穿过去，她疼得厉害。”

“好吧，我再试试。”车子再次启动，走了几步，却还是停了下来。

“根本过不去，前面那么多车都堵在那儿呢，只能等着了。”

“这大概得等多久？”

“这可不一定了，时间短的话十几分钟，时间长可能得一两个小时呢。”

秦子阳啪的一下子把门打开，抱着我就往下走。

“喂，小伙子，你还没给钱呢。”

秦子阳从兜里掏出钱，看也没看就把一张五十的给他了，也不要找回的零钱，抱着我就往前奔。

当时，我只觉得自己在在一个和小时母亲的怀抱一样温暖的胸膛里，然后就是那怦怦的心跳声，十分明显。后来回想时才惊觉秦子阳当时跑得可真快，那速度像是一头猎豹狂奔在大草原上，我还取笑他说，秦子阳，你没去当运动员真是白瞎了。

当天到了医院时，秦子阳的双腿已经麻掉了，我感觉到他连上台阶都有点吃力。

到了医院，挂的紧急门诊，诊断说是急性阑尾炎。

那一整天秦子阳似乎比我还急，直到现在我都清晰地记得那天秦子阳所有的担忧、着急以及愤怒。

“秦子阳，你说我当时要是就死掉了你会怎样？”

“别瞎说。”

“我就是要瞎说，你得回答我。”这几天我都躺在病床上，人一在床上躺久了啊，就着实无聊起来，连我都开始问起这些无聊的问题来。

“不会有这种可能。”他说得斩钉截铁，然后就不让我再在这个话题上纠缠。

出院的时候，秦子阳忽然很认真地看着我，他说：“苏念锦，我答应你。”

这样没头没脑的话按理说我应该听不懂，但相反，我却是真明白了。

“真的吗？”我有些不敢确信，甚至声音都在颤抖。

我说：“秦子阳，你说的是真的吗？你确信，你确定，你确信加确定你说的都是真的？”

我觉得我像是一个复读机，反复地确认，重复。

“嗯。”他道。

我说：“秦子阳，我这一刀真值，这医院没白住。要是知道我就住一次医院就能让你想明白的话，我早就把自己弄进医院了。”

他不高兴地走过来，抱住我，“别说这样的话，我不爱听。”

“好，不说、不说，你不爱听，咱就不说。”

我呵呵地直闷儿傻笑，我觉得这天空一下子就蓝了起来，我以前怎么就没发现呢。

后来秦子阳说要先找洛子，与他合作是最好的途径。

我说，我百分百支持你，秦子阳同志，好好干吧，上级领导看好你。

秦子阳去找了萧洛，回来的时候告诉我一切都没问题，资金方面由他们出，他负责科研开发。

我买了红酒当作庆祝，吃饭的时候我敬他，“秦子阳，我就知道你行，只要你肯跨出这一步，没有什么事能真正难倒你，我就知道。”

后来秦子阳果然干起来了。

其实在后期，瑞宇集团就投入了大量的资金在进行一个开发案的研讨和实施，这个开发案被很多人看中和眼红。但是后来，秦子阳的父母双双入狱，枝大叶大的秦家瞬时倒台，连个喘息的机会都不给留。

我常常去他工作的地方看他，给他带些吃的什么的，所有人中我总是第一眼就能看到他，他是那样的显眼、不凡。

晚上我们回去吃饭，秦子阳显得特别开心，他让我闭上眼睛，说有一样东西要给我看。

我笑着说，好啊，然后闭上眼，牵着他的手，我感觉到一个凉凉的东西挂在了脖子上，然后整个人被他带到了镜子前。

“睁开吧。”

是一条链子，在镜子中我看到一条精致的项链，静静地躺在我的胸口。

这条项链真眼熟……

“是你特意去买来的？”我问，眼中已经有着泪花，是感动的。鼻子忽然酸酸的，整个人都酸酸的。

“也不算，正好看到了。”

“骗人，怎么可能是正好看到。”

“喜不喜欢？”他问，声音平静，整个人看起来也很平静。这就是秦子阳和别的男人的不同，他们会在问女友喜欢吗时流露出明显的渴望之情，然而秦子阳是没有的，单从他的表情看永远是幽深的。

但这次我能感觉得到他的用心，这条链子是曾经与他逛街时我无意看中的，一条白金项链，我当时只是随意一说，却没想到他会记到现在。

如果，如果你爱的男人会记住你无意中的一句话，并为之努力去做，讨你欢心，你会不会很感动？

如果这个男人是秦子阳这样的男人呢？

我走上前，深深地吸了口气，踮起脚，看着他的眼，我说：“亲爱的，我很喜欢。”

亲爱的。

多么肉麻的称呼……

叫出来后我只觉得脸热辣辣的，烫得厉害。

我与他从来都直呼姓名，我总是习惯地喊着秦子阳，而他也直接叫我苏念锦，但这一句亲爱的，怎么会脱口得这般自然，是不是午夜梦回之际，反复呢喃了无数次，在自己都不知道的情境下？

后来的一段日子里，秦子阳累得越发清瘦起来，我知道他是拿命在拼。

有一天他回来，不说话，嘴始终紧紧地抿着。这段日子以来，秦子阳很少和我这样。

“怎么了？”我过去问他。

“上面有人从中作梗，这个案子可能要停摆。”

“因为什么？”

他不吱声，点了一根烟，他已经很久不抽烟了，自从上次我说对烟味过敏起。

“因为你？”

.....

“萧洛摆不平？”

“是萧庆东。”

“难道连对他儿子有利的事他也不放过，他就这么恨你们一家？”

“我爸早些年和他有仇，虽然我不知道具体因为什么事情，不过上一辈子就结下了，那梁子估计没那么容易解开。”

“那怎么办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他说，然后抱过我，把脸深深埋进我的颈窝处。

莫非所有的一切就要这样前功尽弃？

“要不咱们找找别人去，这个CASE既然有这么大利润可以图，就不怕找不到合伙的人。”

“我有些累了。”

我没有说话，掰开他的手，脱离了他的怀抱，转身进了屋。

晚上睡觉的时候他靠了过来，从后面揽过我，两个人都没有说话，却是能感觉到彼此心跳的声音。

“如果这辈子你就这样度过，买廉价的衣服，旅游购物时也要考虑

价钱，走到哪里都要看别人的脸色，将来自己的孩子也要为了生计而考虑担忧。秦子阳，如果将来我们就过着这样最平凡不过的生活，你会快乐吗？你会真正的快乐吗？你能够保证会忘记那些前尘往事，当真毫无不在意吗？”

我问的声音很轻很轻，贴在他的耳旁，好似喃喃自语，又好似不懂一般地充满困惑。他却把我越抱越紧。

其实答案很明显不是吗？

在意吗？

在意吗？

不在意吗？

怎么可能会不在意……

不是喝了孟婆汤又怎么会轻易忘记，忘记那些高高在上的日子，忘记那些声色犬马的日子，忘记那些众星拱月的日子，忘记那些一个眼神、一个命令就不断有人揣摩执行的日子。

不可能会忘记的。

所以他要逃离T市，逃离那个圈子，下到最底层，去麻痹自己，去放逐自己，去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是毁了自己。

只是，尽管他如何拼了命地去压抑骨血中那俨然已经不可分离的骄傲，却依然会在不经意间流露出来。

在影楼里，他说，给我们看最好的那套婚纱。

在新玛特里，他蹙着眉，就没有做工更精致的？

在公车上，他扶着把手，紧紧地抿着唇。

在被人呵斥时，身侧紧握的双拳，还有那极力压抑的怒火。

在公园里，无意间流露的烦躁。

在工作时，那足以使他麻木失神的工作量。

在购物时，对着购物车里那些选购的东西时刹那的愣神。

在面对高楼大厦时，些许的停顿和迷茫。